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經學院 109 學年度第2 學期第1次主管會議紀錄

時間:中華民國 110年3月16日(二)中午12:30

地點:五育樓3樓財經學院辦公室

主席:楊○彦 院長

委員:周○華主任、江○玲主任、林○君主任、施○倚主任、楊○承主任

列席: 黃○維行政組員

壹、討論事項:

提案一:本院 110 年度資本門分配事宜,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:

- 1. 資本門預算分配案依 1041-3 院主管會議決議:各系固定分配 金額為每系\$100,000 元,另碩士班加\$20,000 元;其餘金額再 依下列原則做變動性分配:
 - (1) 其餘金額 50%依學生人數。
 - (2) 其餘金額 50%依各系績效。(各系績效表現包含 KPI 指標達成率、本院專業會考出席率)
- 各系 110 年度資本門擬分配金額及各系績效表現,如附件一所示。

決 議: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:財經學院博士班 110 學年度新聘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乙 名,擬委由本院系所聘用,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:

- 1. 本案已於110年2月2日奉校長核定新聘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乙名,校長指示新聘專任教師要有一歸屬之系,故擬委由財經學院系所聘用。
- 新聘專任教師需持續支援財經學院擔任博士班專任師資,且聘用系所需協助安排教師基本鐘點。
- 3. 相關簽文如附件所示。

決 議:授權院長協調新聘專任歸屬之系事宜。

提案三:財經學院與美國匹茲堡州立大學商業學院合辦雙聯學位碩士 1+1,擬於110學年度聘用外籍教師及新開課等事宜,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:

- 1.財經學院 110 學年度擬聘用美國匹茲堡州立大學商業學院教授 乙名於臺北校區授課,並規劃由本院國際商務系或貿易實務法 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以兼任教師資格聘用。
- 2.110 學年度擬新開設相關課程,由主聘外籍教師系所協助開課, 課程名稱參考如下(學制):
 - (1) International Trade(MBA) •
 - (2) Business, Government & Society (MBA) •
 - (3)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finance(大學)。
- 3.學生於本校修習上述課程,得於美國匹茲堡大學抵免相關學分。 決 議:請國際商務系協助安排聘用外籍教師及開課事宜。

參、臨時動議:無。

肆、散會:13:30

北南東大会
は 経 学 院 会

敬呈 院長